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

单位预算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 十、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2 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本单位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市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农业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农业、农垦和农村经济等各项法规，推进农业依法行政。

2.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组织落实促进粮食等主要农产品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农业资源的合理配置和农产品质量的改善。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出全市农副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农村信贷、税收及财政补贴政策建议。

3.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意见和建议，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管理。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指导全市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乡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与发展。

4.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拟定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提出农业产业保护政策建议。指导农产品加工业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和服务体系建

设。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政策建议，研究制定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

5.按照职责权限对本辖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进行监管。制定并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对生产中或市场上销售的农产品进行监督抽查。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工作和监督管理。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6.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农药等监督管理。拟定农业生产资料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

7.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落实植物检疫政策，指导植物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对全市植物的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签发植物检疫证书，承办授权范围内引种检疫和调运检疫手续。

8.承担农业防灾减灾的责任。监测、发布农业灾情，协调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9.管理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工作，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开展相关农业统计工作。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信息服务。

10.贯彻落实农业科研、农技推广规划和有关政策，实施科教兴农战略。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的改革建设，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薪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重大科研技术推广项目的筛选、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作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11.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民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参与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承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

12.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草地、宜农滩涂、宜农湿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贯彻落实全省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与改良政策，依法管理耕地质量。运用工程设施、农艺、农技、生物等措施发展节水农业。

13.制定并实施农业生态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指导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和农业农村节能减排，承担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有关工作。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的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14.实施工业管理，承担农机、畜牧、扶贫开发、农产品

加工行政管理工作。

15.承担市农业农村局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6.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宜。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内设 13 个科室：办公室、人事科、法规与行政审批管理科、改革与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发展规划与农村社会事业促进科、计划财务科、乡村产业发展科、科技与市场信息化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种植业与种业管理科、畜牧兽医与渔业渔政管理科、农田基本建设与农业机械化管理科、离退休管理科。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 2022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1 个单位。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委“1355”战略部署，按照“产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的思路，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高质量转型发展为主线，以走在全省第一方阵为目标，全面夯实产业基础，聚力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持续加大农产品品牌建设力度，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整体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推进我市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迈进。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12 张报表附后)

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30100101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	项目	2022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27.8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00.00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900.00
		农林水支出	800.2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65.0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27.89	本年支出合计	1,927.89

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27.89	1,027.89	900.00			
20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3	162.63				
2080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63	162.63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5.93	75.93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1	57.81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0	28.90				
212	[212]城乡社区支出	900.00		900.00			
21208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0.00		900.00			
2120814	[2120814]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00.00		900.00			
213	[213]农林水支出	800.20	800.20				
21301	[21301]农业农村	800.20	800.20				
2130101	[2130101]行政运行	537.10	537.10				
2130102	[213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3.10	263.10				
221	[221]住房保障支出	65.05	65.05				
22102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5.05	65.05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5.05	65.05				

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27.89	764.79	1,163.1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3	162.63	
20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63	162.63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5.93	75.93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1	57.81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0	28.90	
	[212]城乡社区支出	900.00		900.00
212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0.00		900.00
2120814	[2120814]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00.00		900.00
	[213]农林水支出	800.20	537.10	263.10
213	[21301]农业农村	800.20	537.10	263.10
2130101	[2130101]行政运行	537.10	537.10	
2130102	[213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3.10		263.10
	[221]住房保障支出	65.05	65.05	
221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5.05	65.05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5.05	65.05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27.8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00.00	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3	162.6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900.00		900.00	
		农林水支出	800.20	800.2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65.05	65.0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27.89	本年支出合计	1,927.89	1,027.89	900.00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30100101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27.89	764.79	263.1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63	162.63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63	162.63	
2080501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5.93	75.93	
2080505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81	57.81	
2080506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0	28.90	
[213]农林水支出		800.20	537.10	263.10
[21301]农业农村		800.20	537.10	263.10
2130101	[2130101]行政运行	537.10	537.10	
2130102	[213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3.10		263.10
[221]住房保障支出		65.05	65.05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5.05	65.05	
2210201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5.05	65.05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764.787444	
501	565.810812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88.3238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12.434976	
[50103]住房公积金	65.052036	
502	104.726232	
[50201]办公经费	75.886232	
[50202]会议费	2.000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2.000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0000	
[50209]维修（护）费	4.000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40000	
503	4.500000	
[50306]设备购置	4.500000	
509	89.7504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21.725200	
[50905]离退休费	68.025200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00.000000
103	非税收入	900.0000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900.0000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00.000000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00.000000
212	[212]城乡社区支出	900.000000
21208	[21208]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0.000000
2120814	[2120814]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00.000000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000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2000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0000
合计	7.200000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109.23
301001011	[30100101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109.23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385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了 802.0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减少了 802.02 万元。减少 29.3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927.89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927.8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027.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12.02 万元，减少 40.9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按照财政局要求核减预算。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9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 万元，减少 9.1%。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4.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二）支出预算总计 1927.89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

3.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764.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71 万元，增长 6.2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及人员调资，工资及五险一金增长。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16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46.73 万元，减少 42.1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按照财政局要求核减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927.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7.89 万元，占 53.3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00 万元，占 46.68%；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1927.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4.79 万元，占 39.67%；项目支出 1163.1 万元，占 60.3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5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了 712.0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减少了 712.02 万元。减少 29.3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按照财政局要求核减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027.8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减少了 712.02 万元。减少 29.3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按照财政局要求核减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720.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19.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0.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9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 万元，减少 9.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按照财政局要求核减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此项预算。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5.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2.22%；公务接待费支出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7.7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5.2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5.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1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按照财政局要求核减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按照财政局要求核减预算。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9.23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8.76万元，增加8.72%，原因是我单位新增人员调入。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临汾市农业农村局共7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163.1万元。本部分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1927.89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 (一) 我单位未使用政府债券。
- (二) 其他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资金，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及项目工程建设，工程建设主要内容有：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与节水设施、田间机耕道、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损毁工程修复和农田建设相关的其他工程。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全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实施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年中央1号文件指出，要“坚决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实施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健全管护机制，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中央和地方共同加大粮食主产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建设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高标准农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召开专项工作会议，建立工作专班，建立调度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评审、项目施工及监理、项目竣工验收、项目管护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耕地集中连片，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升耕地质量；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与布局，实现节约集约利用和规模效益；完善基础设施，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增强防灾减灾能力；加强农田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发挥生产、生态、景观的综合功能；建立监测、评价和管护体系，实现持续高效利用。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耕地集中连片，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升耕地质量；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与布局，实现节约集约利用和规模效益；完善基础设施，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增强防灾减灾能力；加强农田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发挥生产、生态、景观的综合功能；建立监测、评价和管护体系，实现持续高效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30万亩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30万亩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时限	2022年底前	时效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时限	2022年底前		
		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本	≥30元/亩	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本	≥3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种植结构	进一步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种植结构	进一步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斌华	联系电话：	13935782199	填报日期：	20211129172042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优选”区域公用品牌推广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该项目主要包括“临汾优选”产品包装升级、学习培训、媒体广告、节假日县级常态化直播带货补助, 重大节假日点庆祝活动, 不断扩大品牌的影响力、竞争力和市场带动能力, 促进我市农旅产品的提档升级和农旅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实现农业高产高效、农民富裕富足。项目资金构成: 200万元, 其中产品包装升级15万元, 媒体广告100万元, 培训、会议等费用3万元, 重要节假日节点活动费用70万元, 常态化直播县级补助12万元。通过临汾优选区域公用品牌创建活动, 不断扩大品牌的影响力、竞争力和市场带动能力, 促进我市农旅产品的提档升级和农旅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实现农业高产高效、农民富裕富足。</p>							
立项依据		<p>根据《关于打造新平台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构建特色农产品销售新业态的工作方案》(临政办发〔2020〕38号), 2020年, 临汾市委、市政府主动“破题”新冠疫情不利影响, 在全省率先建设农旅产品网络销售新平台, 发布“临汾优选”区域公用品牌, 同步推动天猫平台临汾原产地商品旗舰店、抖音平台临汾原产地商品体验店、尧庙华门景区临汾原产地商品体验店三店线上线下联动, 集中展示宣传销售我市农旅产品。通过品牌创建, 提高我市农旅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竞争力, 促进我市农旅产业的高质量发展。</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习近平总书记系列乡村振兴战略精神中我们不难看出品牌的重要性正在逐步增加, 品牌的价值感也在日益凸显。聚力为临汾市打造专属的区域公用品牌金名片, 提升地区品牌综合影响力, 区域公用品牌的打造, 尤其是对地区农业的发展有着重要意义, 培育一批叫得响、过得硬、有影响力的区域公用品牌, 加快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的品牌战略实施机制, 构建特色鲜明、互为补充的品牌体系尤为重要。通过打造临汾地区的区域公共品牌——“临汾优选”, 将各县市区符合优选标准的产品进行精选汇总, 把品质最优的农旅产品加入到区域公用品牌中, 特别是集中打造以隰县玉露香梨、吉县苹果为代表的水果特色产业, 以古县核桃、永和红枣、翼城小米、大宁西瓜为代表的农业特色产业, 以安泽连翘等为代表的药茶特色产业, 以乡宁紫砂等为代表的文旅特色产业, 形成多条特色产业带, 塑造临汾对外的品牌名片, 增加销量同时提高区域公用品牌的议价性。</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本项目通过各个环节的风险把控, 切实做好各项宣传方案的制定, 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进行实施, 项目可行性高, 依托“临汾优选”区域公用品牌创建, 对全市农产品对外宣传和销售将会起到很大的推动作用。建议予以支持。</p>							
项目实施计划		<p>该项目主要通过媒体宣传、展会宣传、直播宣传、材料宣传、活动宣传等方面, 全力叫响“临汾优选”, 助力我市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和品牌化经营。年度市级财政拨款资金200万元, 其中全年产品包装升级3-5款产品共计15万元; 媒体广告100万元, 分时段在公交车、出租车、LED电子屏、高铁站等进行广告宣传; 对临汾优选企业进行培训、会议等费用3万元; 在年货节、端午节、丰收节等重要节假日节点活动组织庆祝宣传活动费用70万元, 常年每周六周日常态化直播县级补助12万元。</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通过打造临汾地区的区域公共品牌——“临汾优选”, 将各县市区符合优选标准的产品进行精选汇总, 把品质最优的农旅产品加入到区域公用品牌中, 特别是集中打造以隰县玉露香梨、吉县苹果为代表的水果特色产业, 以古县核桃、永和红枣、翼城小米等为代表的农业特色产业, 以安泽连翘等为代表的药茶特色产业, 以乡宁紫砂等为代表的文旅特色产业, 形成多条特色产业带, 塑造临汾对外的品牌名片, 增加销量同时提高区域公用品牌的议价性。</p>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品牌推广次数	≥5次	数量指标	活动开展次数	≥4次		
						宣传人数	≥5000人		
						活动天数	≥10天		
		质量指标	产品知名度	≥10%	质量指标	3个产品包装升级	≥100%		
						产品知名度	≥10%		
	时效指标	品牌宣传及时率	品牌宣传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品牌宣传及时率	≥90%		
			活动开展及时率	≥90%		活动开展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品牌推广每次成本	品牌推广每次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媒体广告宣传	≤40万元		
				3款产品包装升级		≤10万元			
				4场重要节情节点活动		≤35万元			

^ 指标						培训会议费	≤3万元
						常态化直播县级补助	≤1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旅产品销售额	≥5%	经济效益指标	农旅产品销售额	≥5%
			产品影响力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旅产品加工业发展趋势
		社会效益指标	农旅产品加工业发展趋势	≥5%	产品影响力		≥10%
			农业标准化生产	≥20%	农业标准化生产		≥2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科持续发展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科持续发展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90%
			加工销售企业满意度	≥90%		加工销售企业满意度	≥90%
			客户满意度	≥90%		政府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贾云翠	联系电话:	13835360186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推进农业“三化”发展及农业重点项目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该项目为市农业农村局部门专项业务工作经费，主要用于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协调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城郊农业以及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工作；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农业投资管理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p>						
立项依据		<p>1.《临汾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2年市级部门预算和2022-2024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临财预〔2021〕120号）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发〔2021〕1号）3.《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4.《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发展的意见》5.《临汾市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2021年中央1号文件指出：“十四五”时期，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重点难点在“三农”，迫切需要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弱项，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潜力后劲在“三农”，迫切需要扩大农村需求，畅通城乡经济循环；应对国内外各种风险挑战，基础支撑在“三农”，迫切需要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党中央认为，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依然极端重要，须臾不可放松，务必抓紧抓实。要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制度：单位内控制度措施：通过指导各县市农业农村局部门工作，定期研判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推动农业农村全方位高质量发展。</p>						
项目实施计划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委“1355”战略部署，按照“产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的思路，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高质量转型发展为主线，以走在全省第一方阵为目标，全面夯实产业基础，聚力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持续加大农产品品牌建设力度，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我市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迈进。</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按照市委“1355”战略部署，按照“产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的思路，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高质量转型发展为主线，以走在全省第一方阵为目标，全面夯实产业基础，聚力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持续加大农产品品牌建设力度，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我市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迈进。</p>				<p>按照市委“1355”战略部署，按照“产业化、专业化、现代化”的思路，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高质量转型发展为主线，以走在全省第一方阵为目标，全面夯实产业基础，聚力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持续加大农产品品牌建设力度，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我市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迈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印刷业务资料页数	≥ 250000页	数量指标	印刷业务资料页数	≥ 250000页
				指导全市农业产业化发展	≥ 251人次		指导全市农业产业化发展	≥ 150人次
				实地推动农业重点项目	≥ 230人次		实地推动农业重点项目	≥ 150人次
							租车次数	≤ 5次
							一产固定资产投资检查	≥ 150人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业重点项目完工合格率	≥ 90%	质量指标	农业重点项目完工合格率	≥ 90%
						新技术新模式推广覆盖率	≥ 5%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报准确率	≥ 99%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时限	2022年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时限	2022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印刷成本每张	= 0.2元	成本指标	深入县市推动农业工作成本	< 270元/每人每天
			深入县市推动农业工作成本	< 270元/每人每天		印刷成本每张	= 0.2元
				租车成本		≤ 2000元/次	
				物资储备（设备）购置成本		≤ 5000元/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要农作物病虫害危害经济损失比率	≤ 2%	经济效益指标	主要农作物病虫害危害经济损失比率	≤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一产投资率	≥ 6%	社会效益指标	田间道路通达度	≥ 80%
			农村居民生活条件改善	改善		提高一产投资率	≥ 6%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 5%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 5%
			田间道路通达度	≥ 80%		农村居民生活条件改善	改善
			农村居民生活条件改善	改善		农村居民生活条件改善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农化化肥用量和农药等投入品使用比上年增长量	≤ 0.1万吨（折纯）	生态效益指标	农化化肥用量和农药等投入品使用比上年增长量	≤ 0.1万吨（折纯）
			提高土壤蓄水能力	≥ 2%		提高土壤蓄水能力	≥ 2%
			耕地质量	提升		耕地质量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粮食作物不产生重大病虫害疫情	有效控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粮食作物不产生重大病虫害疫情	有效控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对财政支农政策满意度	≥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农民对财政支农政策满意度	≥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赵丽华	联系电话：	17636238883	填报日期：	20211221113323
------	--	------	-----	-------	-------------	-------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农业农村干部队伍能力素质提升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全市乡村振兴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 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全市农业农村局局长会议、全市农办主任会议、全市农业生产托管会议、全市高标准农田会议、全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会议、全市推进乡村产业发展会议、全市种业发展暨种子资源普查会议、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等。					
立项依据		1.《临汾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2年市级部门预算和2022-2024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临财预〔2021〕120号)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发〔2021〕1号) 3.《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4.《山西省省级人才政策清单》5.《临汾市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年中央1号文件指出““十四五”时期, 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民族要复兴, 乡村必振兴。”、“全面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农业农村干部作为奋斗在乡村振兴一线的人员, 迫切需要提高人员解决问题的能力和应对风险的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临汾市市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临汾市市直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措施: 召开专项工作会议、举办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建立工作专班、建立调度机制等方式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为全市乡村振兴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 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全市农业农村局局长会议、全市农办主任会议、全市农业生产托管会议、全市高标准农田会议、全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会议、全市推进乡村产业发展会议、全市种业发展暨种子资源普查会议、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等。会议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 提升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干部能力及综合素质, 提高各级农业农村部门业务工作能力, 推进农业生产托管、高标准农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专项工作进度, 全面夯实产业基础。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 提升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干部能力及综合素质, 提高各级农业农村部门业务工作能力, 推进农业生产托管、高标准农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专项工作进度, 全面夯实产业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专项业务工作会议次数	≥5次	数量指标	全年参加业务培训人数	≥263人
			全年开展专项业务工作会议天数	≥10天		全年开展专项业务工作会议天数	≥10天
			全年参加专项业务工作会议人数	≥500人		全年开展业务培训次数	≥6次
			全年开展业务培训次数	≥6次		全年参加专项业务工作会议人数	≥333人
			全年开展业务培训天数	≥12天		全年开展业务培训天数	≥12天
			全年参加业务培训人数	≥132人		全年开展专项业务工作会议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需求满足度	满足满足	质量指标	培训课程(会议)安排合理性	合理合理
			培训课程(会议)安排合理性	合理合理		培训需求满足度	满足满足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培训(会议)率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培训(会议)率	≥100%	

		培训（会议）时间	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执行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执行		培训（会议）时间	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执行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执行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380元/人	成本指标	三类（四类）人均会议成本	≤300元/天	
		三类（四类）人均会议成本	≤300元/天		人均培训成本	≤38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工作推进程度	稳步推进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工作推进程度	稳步推进推进	
		业务能力提升度	逐步提升提升		业务能力提升度	逐步提升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赵丽华	联系电话：	17636238883	填报日期：	20211221112900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及网站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内容分两部分。1.主要用于临汾市农业农村局市级视频会议系统日常运维费用，以及市级到17个县市区的视频会议数据专线费用。2.主要用于局网站技术运维服务、网站正常运行监测扫描服务、网站专题设计制作服务等。					
立项依据		1.视频会议系统运维：《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抓紧建设完善市县农业农村视频会议系统的通知》（晋农办信息发〔2021〕43号）2.网站运维：依据《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山西省政府网站管理暂行办法》（晋政办发〔2018〕91号）、《临汾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临汾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17〕50号）、《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发〔2017〕9号）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市-县农业农村视频会议延伸项目，是全省农业农村系统是推广建设的信息化建设项目，是省-市-县农业农村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的重要环节，是推动乡村振兴重要支撑手段，对开展乡村振兴工作部署、指挥调度、分析研判中具有重要作用。特别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视频会议在各项工作的上传下达中至关重要，各项工作高度依赖视频会议。政府网站是政务公开的主要渠道和与公众交流互动的有效手段，是反映政府部门工作的窗口，是搞好宣传工作的主阵地，是本部门的日常重点工作之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视频会议系统制度：《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抓紧建设完善市县农业农村视频会议系统的通知》（晋农办信息发〔2021〕43号）、《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措施：细化视频会议系统管理制度，规范操作要领，加强对人员业务培训，提升综合服务水平。2.网站制度：《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山西省政府网站管理暂行办法》（晋政办发〔2018〕91号）、《临汾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临汾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17〕50号）、《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发〔2017〕9号）等。措施：细化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强化网站规范化建设，加强对人员业务培训，提升综合服务水平。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年初完成该项目，内容分两部分。1.主要用于临汾市农业农村局市级视频会议系统日常运维费用，以及市级到17个县市区的视频会议数据专线费用。2.主要用于局网站技术运维服务、网站正常运行监测扫描服务、网站专题设计制作服务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提高资金利用率，确保视频会议、网站正常规范运行。		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要求，提高资金利用率，确保视频会议、网站正常规范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软件）运维次数	≥50次	数量指标	硬件（软件）运维次数	≥50次
			租赁线路数量	= 17条		网站IPv4升级IPv6次数	= 1次
			网站IPv4升级IPv6次数	= 1次		租赁线路数量	= 17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硬件）故障率	≤2%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0.5小时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0.5小时		系统（硬件）故障率	≤2%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租赁线路时间	2022年1月—12月	时效指标	租赁线路时间	2022年1月—12月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线路租赁成本	= 7058元/条	成本指标	单位线路租赁成本	= 7058元/条
			硬件运维单次	< 600元		网站升级成本	= 4万元
			网站升级成本	= 4万元		硬件运维单次	< 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主页点击量	≥300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便捷程度	便捷便捷	
		工作开展便捷程度	便捷便捷		公共服务或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公共服务或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主页点击量	≥300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张霞	联系电话：	13934728558	填报日期：	20211124130534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安全生产、农业灾情防灾减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1年8月底，我市隰县、永和县等县市遭受了较大旱灾影响，部分农田基本绝产；2021年10月，全市又受到了重大雨涝灾害，损毁农田49.36万亩、蔬菜大棚坍塌1.75万亩、农业基础设施及农房受到不同程度损毁，灾情较为严重。此项目主要用于指导、督促各县市农业农村局对2021年已损毁的农房农田及基本设施进行修复，并且根据2021年受灾和灾后重建情况，对2022年各县市农田及农业基础设施进行排查和指导，及早防范风险，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立项依据	1.《临汾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22年市级部门预算和2022-2024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临财预〔2021〕120号）2.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临汾市农作物有害生物及农业外来生物入侵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3.根据国务院安委办、省政府指示批示和我局职责，我局承担着全市农业安全生产工作 4.《临汾市农业农村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1年中央1号文件指出：“十四五”时期，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重点难点在“三农”，迫切需要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弱项，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潜力后劲在“三农”，迫切需要扩大农村需求，畅通城乡经济循环；应对国内外各种风险挑战，基础支撑在“三农”，迫切需要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党中央认为，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依然极端重要，须臾不可放松，务必抓紧抓实。要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单位内控制度 措施：通过指导各县市农业农村局工作，定期研判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推动农业农村全方位高质量发展。						
项目实施计划	主要用于指导、督促各县市农业农村局对2021年已损毁的农房农田及基本设施进行修复，并且根据2021年受灾和灾后重建情况，对2022年各县市农田及农业基础设施进行排查和指导，及早防范风险，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增强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全市农业领域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水平。			进一步增强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全市农业领域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督导检查、防灾减灾	≥ 482人次	数量指标	全年督导检查、防灾减灾	≥ 482人次
			购置防灾减灾物资	= 8套		购置防灾减灾物资	= 8套
			舆情监测监测时长	= 1年		舆情监测监测时长	= 1年
		质量指标	防灾减灾物资合格率	≥ 98%	质量指标	防灾减灾物资合格率	≥ 98%
		时效指标	督导检查及时性	≥ 98%	时效指标	督导检查及时性	≥ 98%
		成本指标	安全检查督导成本每人每天	≤ 270元	成本指标	安全检查督导成本每人每天	≤ 270元
			防灾减灾物资成本每套	≤ 5000元		防灾减灾物资成本每套	≤ 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受灾农户损失	≥ 2%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受灾农户损失	≥ 2%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等重要农作物	稳产保供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等重要农作物	稳产保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农户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农户满意度	≥ 90%
			市委市政府满意度	≥ 95%		市委市政府满意度	≥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赵丽华		联系电话：	17636238883	
					填报日期：	20211221104733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汾农旅产品销售实体店房租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6,000	年度资金总额：		59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2020年，临汾市委、市政府主动“破题”新冠疫情不利影响，在全省率先建设农旅产品网络销售新平台，发布“临汾优选”区域公用品牌，同步推动天猫平台临汾原产地商品旗舰店、抖音平台临汾原产地商品体验店、尧庙华门景区临汾原产地商品体验店三店线上线下联动，集中展示宣传销售我市农旅产品。根据临政办发〔2020〕38号《关于打造新平台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构建特色农产品销售新业态的工作方案》和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临汾市农旅产品销售新平台建设及经费使用有关问题的纪要》（〔2020〕43号）要求，临汾农旅产品销售实体店是我市农旅产品对外宣传、形象展示、线上线下销售为一体的综合平台。体验店建有市级直播间，周六周日各县市区轮流在直播间定时直播销售本地名特优产品，实现了网络销售常态化。临汾农旅产品销售实体店年租金不超过611000元，物业及空调费共计15.16万元左右。</p>					
立项依据		<p>临政办发〔2020〕38号《关于打造新平台推动线上线下融合构建特色农产品销售新业态的工作方案》和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临汾市农旅产品销售新平台建设及经费使用有关问题的纪要》（〔2020〕43号）</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当前我市农产品生产标准化程度不高，品牌化经营亟待提高。项目建成后，所有入驻平台的产品必须符合经营性要求，我市农产品通过销售新平台的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通过区域公用品牌的打造，可倒逼农旅产品的标准化生产和品牌化经营，促进产品提档升级，促进农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该项目的建设，能够保证销售平台有一个良好的宣传销售环境，满足形象展示、对外宣传和刺激消费的作用。</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与承租方签订合同，通过体验店的正常运营，保证项目的正常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通过政府公开性招标程序后一次性支付房租及物业，保证项目的正常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线上线下实体店的正常运营有一个良好的环境，为“临汾优选”区域公用品牌创建提供有力支撑。项目实施年度内，房屋业主为线下体验店提供正常的水电、空调、基本公用设施的安全、管理与维修，产地外围的环境卫生、正常秩序、环境绿化等。				保障线上线下实体店的正常运营有一个良好的环境，为“临汾优选”区域公用品牌创建提供有力支撑。项目实施年度内，房屋业主为线下体验店提供正常的水电、空调、基本公用设施的安全、管理与维修，产地外围的环境卫生、正常秩序、环境绿化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 155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 155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符合营业及办公要求	≥ 95%	质量指标	符合营业及办公要求	≥ 95%
			设备正常运转	≥ 98%		设备正常运转	≥ 98%
		时效指标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率	≥ 99%	时效指标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率	≥ 99%
	成本指标	每平米房租费	= 384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产品销售额	提高5%	经济效益指标	农产品销售额	提高5%
		社会效益指标	农旅产品的知名度	提高5%	社会效益指标	农旅产品的知名度	提高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营业要求，展示农旅产品良好形象	提高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营业要求，展示农旅产品良好形象	提高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满意度	≥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贾云翠	联系电话：	13835360186	填报日期：	2021123116194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

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